

证券代码：300387

证券简称：富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7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了《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结合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特制定本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自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日止。

三、薪酬标准

（一）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2025 年度，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具体职务对应的薪资管理制度执行，公司不对其另行发放津贴；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公司对其另行发放 12 万元/年的董事津贴。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参考公司目前所处行业及地区的上市公司

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盈利状况，2025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确定为每人 12 万元/年。

（二）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照其在公司实际工作岗位及工作内容领取薪酬，公司不对其另行发放津贴。

2025 年公司监事会主席（依据其在公司的任职岗位级别所对应的工资标准确定）薪酬为人民币 45 万元/年（含绩效年薪）。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包括基础薪资和绩效奖金两部分：

基础薪资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行业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绩效奖金根据公司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每年度为高级管理人员设定的绩效考核指标，安排人力资源中心按照“季度+年度”组织实施绩效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发放绩效奖金。

1、董事长薪酬为人民币 200 万元/年，其中底薪为人民币 100 万元/年，经营效益奖金为人民币 100 万元/年，根据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发放。

2、2025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总经理薪酬为人民币 180 万元/年（含绩效年薪，董事长兼任）；

副总经理薪酬为人民币 40-150 万元/年（含绩效年薪）。

四、发放办法

1、独立董事及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的董事津贴按季度发放。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工资和补贴按月发放，绩效工资与个人季度绩效评价相挂钩，按考核结果发放；年终奖与公司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相挂钩，以其实际考核所得为准。中长期激励包括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中长期激励项目，视公司经营情况和相关政策组织实施。

2、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副总经理兼任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按就高不就低原则领取薪酬，不重复计算。在子公司兼任职务的，不再在子公司另领取薪酬。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4、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及来公司现场考察的差旅费用，由公司报销。

5、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